

周至县财政局文件

周财发〔2024〕699号

周至县财政局 关于调整下达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周至县财政局（金融办）：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市财函〔2024〕713号）县乡村振兴局《关于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第十五批分配建议的函》，经研究，本次调整下达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50万元。专项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具体项目、资金来源、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详见附件。

请你单位及时在预算一体化系统完成项目储备及预算指标录入工作。请严格按照《周至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管理办法》（周财发〔2024〕8号）规定，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加快推进项目实施与预算执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附件：1. 调整 2024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明细表
2. 2024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调整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明细表

行业主管部门	项目名称	本次预算下达 金额（万元）	级次	上级文号	上级文件名称	功能 科目	经济 科目	备注
周至县财政局	脱贫人口小额贷款贴息 项目	50	省级	市财函（2024）713 号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2130505	50903	资金从周财发（2024）435 号文件下达县乡村振兴局预 算调剂安排

附件2

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脱贫人口小额贷款贴息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郭飞 87119685
主管部门		周至县财政局（金融办）		项目单位	周至县财政局
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290	
		其中：财政拨款		29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为已贷款脱贫群众足额贴息，确保小额贷款及时足额发放，实现脱贫人口稳定增收，助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脱贫人口贷款申请满足率		100%
			覆盖已脱贫户		2223户
			需贴息的贷款金额		6922.32万元
		质量指标	小额贷款还款率		100%
			贴息资金兑付率		100%
			贷款风险补偿比率		70%
		时效指标	贷款及时发放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1年期（含）以下贷款贴息利率		≤3.85%
			1年期至3年期（含）贷款贴息利率		≤4.6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已脱贫户户均增收		≥0.3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已脱贫户		2223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受益已脱贫人口满意度		≥95%